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评比因素 | 分值 | 最高分值 | 评分细则 |
| 投标价格 | 10分 | 10分 | 投标报价得分=(评标基准价÷评标价格)×价格分值注：1、“评标基准价”是指有效评标价格当中的最低价格。2、若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，评审时，对其投标报价给予6﹪的扣除，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。3、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预算的50%（含50%），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有保证服务质量的证明文件，并提供成本分析报告材料，包括拟投入项目的人员数量及其工作时间，工资支出，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涉及的其他费用。评标委员会将根据（包括但不限于）上述资料评定其投标价格是否低于成本价，若被评定为低于成本价，其投标文件将被评定为无效。 |
| 技术部分 | 50分 | 50分 | 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“第二部分、采购项目内容”之“一、采购项目需求”的整体响应情况进行评审：包括策划内容是否符合需求，是否具有可行性、传播度、吸引力等。策划内容详细完整，具有可行性、传播度、吸引力，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，得20分； 策划内容具体，可行性、传播度、吸引力一般，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，得10分； 策划内容不够完善，可行性、传播度、吸引力差，不满足采购需求，得1分。 无策划内容方案，得0分。 | 本项最高得20分。 |
|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方案，售后服务计划及方案是否合理、是否有针对项目制定完善、可靠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分：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完整、合理，实施方法可行，完全满足采购需求，得15分； 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较完整，实施方法基本可行，部分满足采购需求，得7分；.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不够完整，实施方法基本不可行，不满足采购需求，得1分； 不提供方案不得分。 | 本项最高得15分。 |
| 投标人拟配备的项目策划与服务团队方案（负责本项目的团队成员拟配备的策划、采访、拍摄等能力） 团队人员配置数量充分，配备计划科学严谨、职责分工明确、综合专业水平强，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，得15分； 团队人员配置完整，配备计划详细，职责分工清晰、综合专业水平较强，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，得7分； 团队人员配置简单，配备计划合理，职责分工不清晰、综合专业水平一般，不满足采购需求的，得1分； 不提供方案不得分。 | 本项最高得15分。 |
| 商务部分 | 40分 | 10分 | 自2018年1月1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的完成同类项目业绩进行评分（有效业绩的日期认定以签订合同的日期为准）。【以投标人提供有效合同的关键页（包括采购内容、采购金额、签约日期、双方盖章）的复印件为依据。】 | 每提供1个业绩的得1分，本项最高得分10分。 |
| 10分 | 成员中具有新闻专业资格、记者或编辑类职称：(1)成员中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资格或职称，每提供1位得5分；(2)成员中具有中级资格或职称，每提供1位得3分；(3)成员中具有初级资格或职称，每提供1位得2分； | 本项最高得10分。 |
| 20分 | 提供市级、省级、国家级的获奖证书（包括但不限于新闻报道、栏目、项目、平台等方面）：(1)曾获得国家级的奖励、证书，每项得5分；(2)曾获得省级的奖励、证书，每项得3分；(3)曾获得市级的奖励、证书，每项得2分。 | 本项最高得20分。 |

注：1．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文件须真实、有效。

2．对于招标文件中载明需原件备查的有关文件资料，投标人在投标时须随身携带其原件。若投标人不能应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供该部分文件资料原件核查，则投标人该项评分分值为0分。